第二百五十四讲 《金刚经》讲解之五十三

我们本节继续学习金刚经。

「须菩提，于意云何？如来于燃灯佛所，有法得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不？」

「不也，世尊，如我解佛所说义，佛于燃灯佛所，无有法得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」

「佛言：如是，如是，须菩提，实无有法，如来得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」

上文说了，实在没有一个“法我”能得所谓的菩提心，这段又问是不是有一个所谓的法可以得到无上正等正觉。那么须菩提就答说，如果按自己的浅见，是没有一法可得无上正等正觉之果的，如果这是属实，那么无法可发菩提心，无法可证菩提果，是完全契合没有矛盾的理。而佛祖的回答是非常肯定的，的确如此，既没有一法可以发起菩提之心，更没有一法可以得无上正等正觉之果。

这段话的对答，和金刚经的开头是非常相似的，但是其实不同。在开始的时候，佛祖问的是：如来在燃灯佛所，于法有所得不？回答是：于法无所得。一开始的时候，要破除的是人我执，现在要破除的是法我执，层次是不同的。人我执，是粗大的污垢，是我人众生寿者四相，是有形有实之相。破除了之后，人我四相已经是空，而法我执还是存在的，也就是有所谓破除四相的“法”存在。在这个对答之中，就是为了破除这个法我执，也就是破除我人众生寿者四见。不是四相，而是四见。法我执更加微细，不容易捕捉，这里就是为了破法我执而存在。如果法我执破了，就是真正的无上正等正觉。然而如果要有一个“法我”去证“无上正等正觉”，那是无论如何证不到的。这段对话的表义就是如此。

如果我们不深解其中的密意，就会产生迷惑，没有法发菩提心，又没有法证得无上正等正觉之果，那还修个啥啊？谁在修啊？这几个问题，在圆觉经当中都有非常精细的描述，我们在金刚经当中就不再细说，大家可以看圆觉经来参悟这个问题。金刚经前半部，都是为了破人我执而说的，后半部都是为破法我执而说，是层次很分明的。

本节我们就学习到这里，感恩大家！